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HSJC（验字）20200714001

本电子文档仅供客户校对信息，
最终内容以正式稿为准！

项目名称：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编制说明

- 1、 本报告为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2、 本报告仅对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 4、 本报告无复核、审核、签发签字无效。
- 5、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6、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7、 本报告 9.3 章节中数据引用我公司（HSJC20200714001）检测报告。

HSJC

建设单位：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蒋子秀

编制单位：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志雄

项目负责人：庄佳喜

报告编写人：吴华盈

复核：黄俊能

审核：龚路

签发：郑世琪

签发日期：2020年07月14日

本电子文档仅供客户校对信息，
最终内容以正式稿为准！

HSJC

建设单位：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8027054007

电话：0769-27285578

传真：--

传真：0769-23116852

邮编：--

邮编：523129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66号一栋
102室

地址：东莞市东城区牛山明新商业街六栋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3 工程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4
3.3 主要原辅材料.....	5
3.4 水源及水平衡.....	6
3.5 生产工艺.....	6
3.6 项目变动情况.....	6
4 环境保护设施.....	7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7
4.1.1 废水.....	7
4.1.2 废气.....	7
4.1.3 噪声.....	8
4.1.4 固（液）体废物.....	8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6 验收执行标准.....	11
6.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11
6.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11
6.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12
7 验收监测内容.....	13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4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14
8.2 人员资质.....	14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5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6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7

9 验收监测结果.....	18
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18
9.2 生产工况.....	18
9.3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8
9.3.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9
9.3.1.1 废水.....	19
9.3.1.2 废气.....	20
9.3.1.3 厂界噪声.....	23
10 环保检查结果.....	24
10.1 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24
10.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24
11 验收监测结论.....	24
11.1 废水.....	24
11.2 废气.....	24
11.3 噪声.....	24
11.4 固体废弃物.....	24
11.5 建议.....	22
1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6
附件 1 监测人员上岗证.....	27
附件 2 采样照片.....	29
附件 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0
附件 4 验收监测委托书.....	33
附件 5 夜间不生产证明.....	34
附件 6 情况说明.....	35

1 验收项目概况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 66 号一栋 102 室（北纬 22°54'20.53"，东经 114°00'51.06"），项目主要从事机箱、机柜、电视墙、监控立杆、方通机架的加工生产，年产量为机箱 1200 台、机柜 50 台、电视墙 50 台、监控立杆 1200 套、方通机架 60 个。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地面积为 185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850 平方米。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广东兴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并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通过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文号东环建〔2020〕2293 号。

受建设单位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委托，我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20 年 07 月 01 日，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勘察，收集资料，对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环境保护管理、应急处置等方面进行了现场检查，于 2020 年 07 月 06 日~07 日对其污水、废气、噪声治理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本电子文档仅供客户核对信息，
最终内容以正式稿为准！

HSJC

2 验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1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 (5)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 号；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第二次修正）；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二次修正）；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 (9) 广东兴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2 月；
- (10)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文号东环建〔2020〕2293 号，2020 年 1 月 17 日；
- (11)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与验收相关的其他资料。

HSJC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 66 号一栋 102 室(北纬 22°54'20.53", 东经 114°00'51.06"), 地理位置见图 3-1,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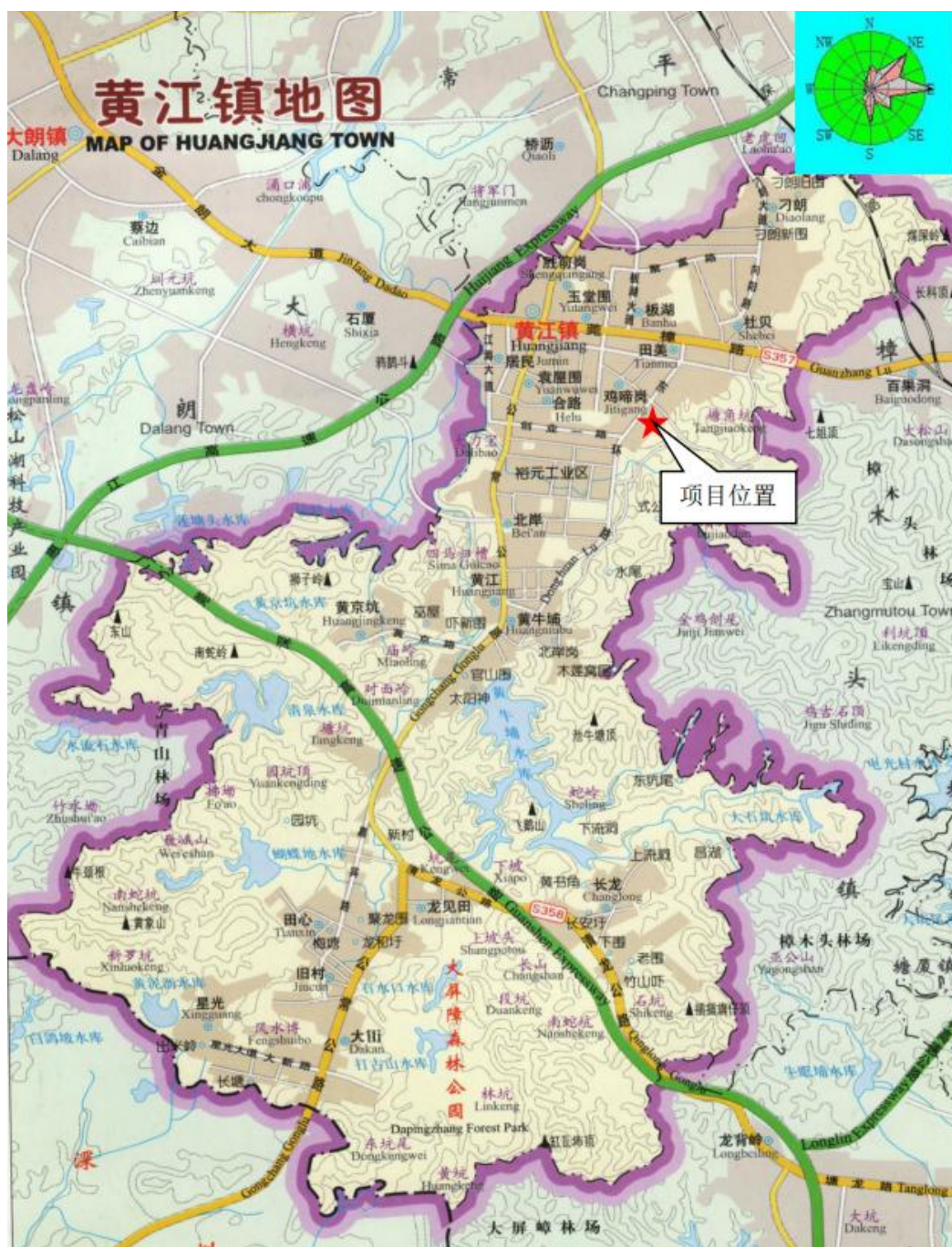


图 3-1 厂区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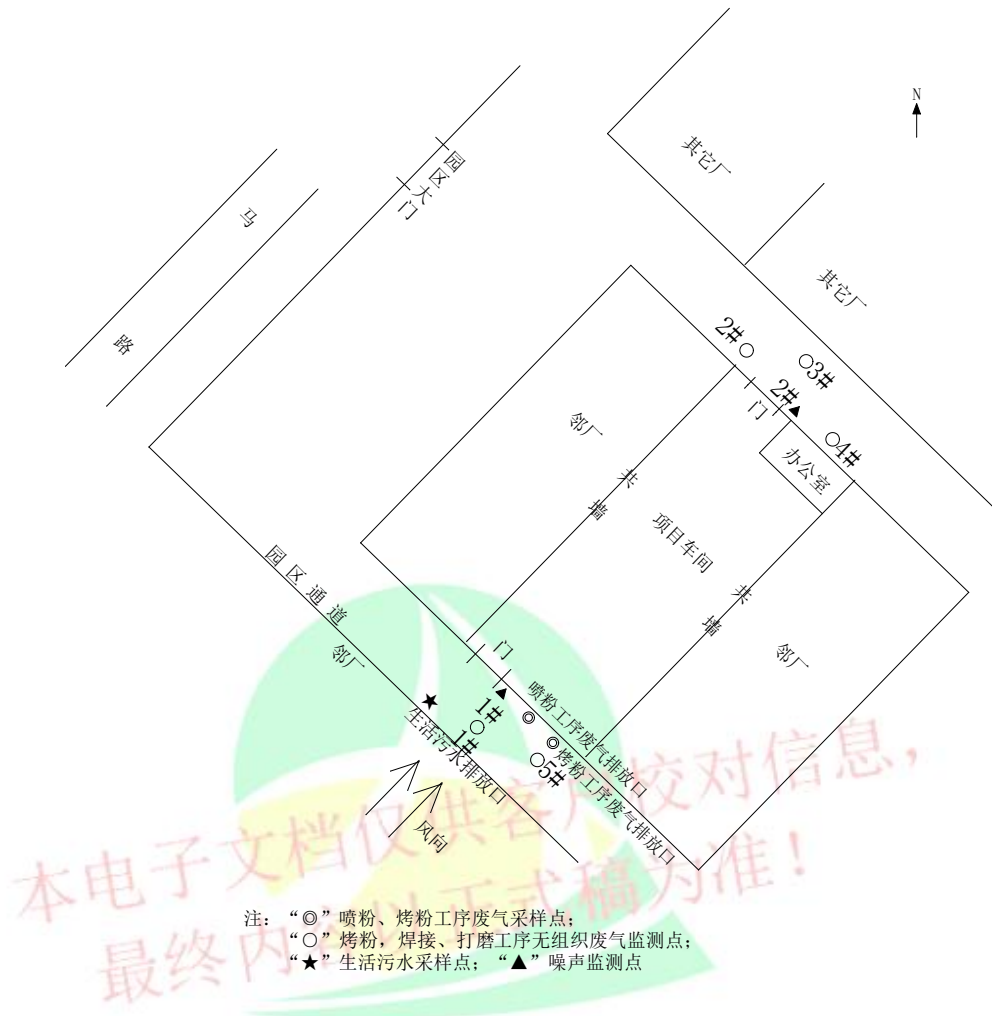


图 3-2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

3.2 建设内容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 66 号一栋 102 室（北纬 22°54'20.53"，东经 114°00'51.06"），项目主要从事机箱、机柜、电视墙、监控立杆、方通机架的加工生产，年产量为机箱 1200 台、机柜 50 台、电视墙 50 台、监控立杆 1200 套、方通机架 60 个。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地面积为 185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850 平方米。

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员工人数 8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环评及批复阶段生产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对比一览表见表 3-1。

表 3-1 环评及批复阶段生产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对比一览表

序号	所用工序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待验收数量	型号
1	钻孔	台钻	2 台	0 台	2 台	/
2	焊接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1 台	0 台	1 台	/
3		氩弧焊机	1 台	0 台	1 台	/
4		电焊机	1 台	1 台	0 台	/
5	烤粉	烤炉	3 台	2 台	1 台	用电
6	喷粉	喷粉柜	5 个	3 个	2 个	/
7		喷枪	10 把	10 把	0 把	/
8	打磨	打磨机	6 台	6 台	0 台	/
9		气磨机	5 台	5 台	0 台	/
10	剪板	剪板机	1 台	0 台	1 台	/
11	切管	切割机	1 台	0 台	1 台	/
12	辅助设备	空压机	2 台	2 台	0 台	/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3-2。

表 3-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环评计划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铁板	10 吨/年	10 吨/年	外购
2	铁管	10 吨/年	10 吨/年	外购
3	环氧树脂粉	2 吨/年	2 吨/年	外购
4	无铅焊丝	0.2 吨/年	0.2 吨/年	外购
5	二氧化碳	20 瓶/年	20 瓶/年	外购
6	氩气	20 瓶/年	20 瓶/年	外购

3.4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系统：项目用水由市政统一供给自来水，主要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240t/a。

(2) 排水系统：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的排放量为 216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引入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3.5 生产工艺

项目机箱、机柜、电视墙、监控立杆、方通机架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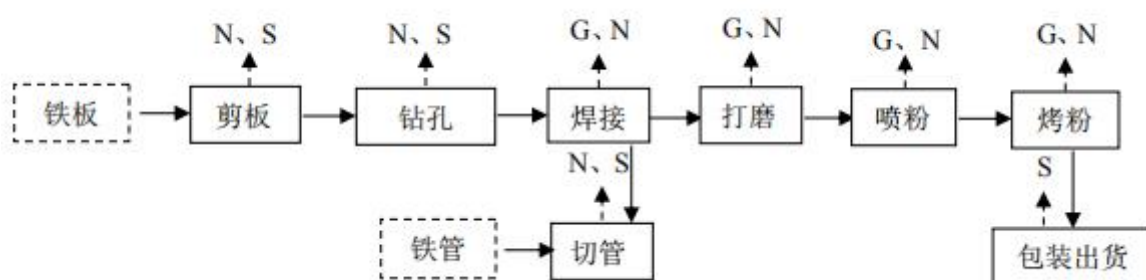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机箱、机柜、电视墙、监控立杆、方通机架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污染物表示符号：

S为固体废物；G为废气；N为噪声。

工艺流程说明：

剪板：项目使用剪板机将外购回厂的铁板按照所需要的尺寸进行剪板，该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和噪声。

钻孔：项目使用台钻对剪板后的工件进行钻孔，该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和噪声。

切管：项目使用切割机将外购回厂的铁管按照所需要的长度进行裁切，该工序产生金属边角料和噪声。

焊接：使用电焊机等设备将钻孔后的工件与切管后的铁管进行焊接。该工序产生焊接烟尘和噪声。

打磨：项目使用打磨机和气磨机将焊接后工件上的焊疤进行打磨，该工序产生少量粉尘和噪声。

喷粉：项目在喷粉柜中使用喷枪对工件喷上环氧树脂粉末，在喷枪头部金属喷杯和极针接上高压负极，被喷涂工件接地形成正极，使喷枪和工件之间形成一个较

强的静电电场。当作为运载气体的压缩空气，将粉末涂料从供粉桶经粉管送到喷枪的喷杯和极针时，由于它接上高压负极产生的电晕放电，在其附近产生了密集的负电荷，使粉末带上负电荷，进入了电场强度很高的静电场，在静电力和运载气体推动力的双重作用下，粉末均匀地飞向接地工件表面形成厚薄均匀的粉层。该工序产生粉尘和噪声。

烤粉：喷粉后的工件经烤炉进行加热固化转化为耐久的涂膜，本项目使用的粉末主要为环氧树脂。烤炉使用电能，不会产生燃烧废气，烘烤时，温度达到 180℃，该工序产生有机废气（总 VOCs）和噪声。

包装出货：成品进行包装后即可出货。该工序产生废包装材料。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及批复阶段生产设备与实际生产设备对比一览表（表 3-1）可知，该项目部分设备未引进，现仅对已投产的生产设备进行验收，情况说明详见附件 6。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引入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氨氮、SS。

4.1.2 废气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烤粉工序废气、喷粉工序废气和打磨、焊接工序废气。

1、烤粉工序废气：项目喷粉后的工件需在隧道炉中进行烘烤固化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主要成分为总 VOCs。项目将烤粉工序设于密闭车间内，并设置集气装置对其废气进行收集后引至“UV 光解+活性炭一体机”进行处理，最后通过 16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逸散部分以无组织排放的形式排放。

2、喷粉工序废气：项目喷粉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项目将喷粉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该部分粉尘经喷粉柜自带的滤芯过滤装置回收后回用于喷粉工序，未被

滤芯过滤装置回收的粉尘通过风机由集气管收集后经水喷淋塔处理,最后通过 16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3、打磨、焊接工序废气:项目在使用电焊机设备对工件进行焊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烟尘;项目在使用打磨机和气磨机打磨焊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粉尘。项目设置机械抽排风装置,加强车间机械通风,打磨、焊接工序粉尘最后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4.1.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车间机械加工设备运行噪声,空压机的运行噪声和机械通风所用通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该项目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加强维修设备的保养维护,合理布局噪声源,采取距离墙体隔音、减振和消声等综合治理措施来降低噪声。

4.1.4 固(液)体废物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项目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滤芯、金属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项目生产过程中的金属边角料滤芯收集到的环氧树脂粉,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3、危险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的废活性炭,经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4-1。

表 4-1 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要求	防治措施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去向	相符性
废水	生活污水	SS、COD _{Cr} 、BOD ₅ 、氨氮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放到市政管网，再经市政管网引至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级化粪池处理	由市政管网引入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废气	烤粉工序废气	总 VOCs	将烤粉工序设置在密闭的车间内，并设置集气装置对其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后经“UV 光解催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	UV 光解+活性炭一体机	通过 16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逸散部分以无组织排放的形式排放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喷粉工序废气	颗粒物	项目将喷粉工序设置在密闭车间，经自带滤芯过滤装置处理，未被滤芯过滤装置回收的粉尘通过风机由集气管收集后引至高空排放（排气筒不低于 15m）	滤芯+水喷淋	通过 16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焊接、打磨工序废气	颗粒物	加强车间机械通风	加强车间机械通风，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通过适当的隔声、吸声、减振和降噪等措施来降低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加强维修设备的保养维护，合理布局噪声源，采取距离墙体隔音、减振和消声等综合治理措施来降低噪声	/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表 4-1 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续)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要求	防治措施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去向	相符性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滤芯、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	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滤芯收集到的环氧树脂粉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2020年1月17日, 详见附件3。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各污染物排放限值见表 6-1。

表 6-1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验收项目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L, pH 值: 无量纲)
生活污水	pH 值	6-9
	SS	400
	COD _{Cr}	500
	BOD ₅	300
	氨氮	--

6.2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1、烤粉工序有组织废气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第 II 时段排气筒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第 II 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的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的较严值。

2、喷粉工序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排放限值。

3、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具体见表 6-2。

表 6-2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验收项目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烤粉工序废气	总 VOCs	30	2.9	--	16
烤粉工序 无组织废气	总 VOCs	--	--	2.0	--
	非甲烷 总烃	--	--	10	--
喷粉工序废气	颗粒物	120	3.3	--	16
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	--	1.0	--

6.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厂界噪声执行标准见表 6-3。

表 6-3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验收项目	标准名称	类别	Leq (dB (A))
			昼间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	60

HSJC

7 验收监测内容

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7-1。

表 7-1 验收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频次一览表

验收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设 1 个点	pH 值、SS、COD _{Cr} 、BOD ₅ 、氨氮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分时段监测 4 次。	--
烤粉工序废气	烤粉工序废气处理前、排放口各设 1 个点	总 VOC _s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分时段监测 3 次。	--
烤粉工序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参照点 1#	总 VOC _s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分时段监测 3 次。	--
	下风向监控点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点 4#			
	采样口外 1m 处监控点 5#	非甲烷总烃		
喷粉工序废气	喷粉工序废气排放口设 1 个点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分时段监测 3 次。	--
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分时段监测 3 次。	--
	下风向监控点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点 4#			
厂界噪声	厂界外西南 1m 处	连续等效声级 (Leq)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监测 1 次。	厂界东南、西北面为共用墙，故未监测。
	厂界外东北 1m 处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在工况、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负荷均稳定时进行。

8.1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根据该项目验收执行标准要求的监测分析方法执行，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或范围
废水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pHS-3E	--
	SS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B	4 mg/L
	COD _{Cr}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	4 m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A	0.5 mg/L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V-1200	0.025 mg/L
废气	总 VOCs	气相色谱法 DB 44/814-2010 附录 D	气相色谱仪 GC9800	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2060	0.07 mg/m ³
	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 仪 ZR-3260	1.0 mg/m ³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智能中流量 TSP 采样器崂应 2030	0.001 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8~133dB (A)

8.2 人员资质

此次验收参与监测人员：卢嘉阳、何伟文、林毅声、林聪锐、刘日升、王耀炜、卢飞、吴志雄、夏健宇，人员上岗证见附件1。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 所有监测仪器均在检定/校准周期内。

(3) 采样过程中按10%的样品数采集平行样,样品数少于10个时,采集1个平行样,并采集全程序空白。实验室分析过程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和质控样测定方法进行质量控制。样品质量控制数据见下表:

表 8-2 平行样测试结果

监测日期	样品总数	平行样数	监测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浓度 (mg/L)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是否合格
2020.07.06	4 个	1 个	COD _{Cr}	94	98	2.1	≤20	合格
			氨氮	16.8	17.0	0.59	≤10	合格
2020.07.07	4 个	1 个	COD _{Cr}	96	99	1.5	≤20	合格
			氨氮	17.7	18.1	1.1	≤10	合格

表 8-3 质控样测试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质控样实测值 (mg/L)	质控样标准值 (mg/L)	有证标样编号	是否合格
2020.07.06	COD _{Cr}	142	142 ± 8	2001105	合格
	BOD ₅	64.5	64.0 ± 4.6	200251	合格
	氨氮	30.8	30.4 ± 1.8	200593	合格
2020.07.07	COD _{Cr}	143	142 ± 8	2001105	合格
	BOD ₅	64.9	64.0 ± 4.6	200251	合格
	氨氮	31.1	30.4 ± 1.8	200593	合格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所有监测仪器均在检定/校准周期内。
- (3) 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废气全程序空白测试及大气采样器校准记录见表 8-4,大气采样器校准记录见表 8-5。

表 8-4 全程序空白测试及仪器校准记录一览表

监测日期	滤膜初始恒重(g)	现场空白滤膜恒重(g)	滤膜增量(g)	允许增量范围(mg)	是否合格
2020.07.06	0.49102	0.49114	0.00012	±0.5	合格
2020.07.07	0.48662	0.48669	0.00007	±0.5	合格

表 8-4 全程序空白测试及仪器校准记录一览表(续)

监测日期	仪器型号	示值流量(L/min)	校准仪测量结果(L/min)	示值误差(%)	允许示值误差范围(%)	是否合格
2020.07.06	智能中流量 TSP 采样器 崂应 2030	100.0	100.2	-0.20	±5	合格
2020.07.07	智能中流量 TSP 采样器 崂应 2030	100.0	99.8	0.20	±5	合格

表 8-4 全程序空白测试及仪器校准记录一览表 (续)

监测日期	仪器型号	瞬时流量示值 (L/min)	校准仪测量结果(L/min)	满量程值 (L/min)	示值误差(%)	允许示值误差范围 (%)	是否合格
2020.07.06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20.0	20.1	80	-0.13	±5	合格
2020.07.07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20.0	20.1	80	-0.13	±5	合格

表 8-4 全程序空白测试及仪器校准记录一览表 (续)

监测日期	仪器型号	采样头初始恒重 (g)	现场空白采样头恒重 (g)	采样头增量 (g)	允许增量范围(mg)	是否合格
2020.07.06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21.70319	21.70330	0.00011	±0.5	合格
2020.07.07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21.50219	21.50229	0.00010	±0.5	合格

表8-5 大气采样器校准记录一览表

监测日期	仪器型号	示值流量 (L/min)	校准仪测量结果(L/min)	示值误差 (%)	允许示值误差范围(%)	是否合格
2020.07.06	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20	0.500	0.499	0.20	±5	合格
2020.07.07	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20	0.500	0.501	-0.20	±5	合格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布设的代表性和可比性。
- (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的、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在现场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声级计校准记录一览表见表8-6。

表 8-6 声级计校准记录一览表

监测日期	仪器型号	校准设备型号	校准器标准值 dB (A)	仪器示值		示值偏差 dB	测量前后允许示值偏差范围 dB	是否合格
				测量前	测量后			
2020.07.0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221B	94.0	昼间	测量前	0.2	±0.5	合格
					测量后			
2020.07.0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声校准器 AWA6221B	94.0	昼间	测量前	0.1	±0.5	合格
					测量后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见表9-1。

表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次数	天气状况	气温 (°C)	相对湿度 (%)	大气压强 (kPa)	最大风速 (m/s)	风向
2020.07.06	第一次	多云	29.7	63	100.4	2.4	西南风
	第二次	多云	31.4	61	100.3	2.8	西南风
	第三次	多云	32.8	59	100.2	2.3	西南风
	第四次	多云	33.4	58	100.2	2.2	西南风
2020.07.07	第一次	多云	30.3	59	100.3	2.6	西南风
	第二次	多云	31.9	57	100.2	2.9	西南风
	第三次	多云	33.4	54	100.2	2.4	西南风
	第四次	多云	32.6	54	100.2	2.4	西南风

9.2 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项目现场监测期间运行工况用原辅材料核算法计算，见表9-2。

表 9-2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原辅材料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正常生产日用量	2020.07.06		2020.07.07		备注
				监测期间用量	生产负荷	监测期间用量	生产负荷	
铁板	10 吨	10 吨	33.3 千克	28.3 千克	85.0%	29.6 千克	88.9%	外购
铁管	10 吨	10 吨	33.3 千克	28.9 千克	86.9%	30.2 千克	90.7%	外购

9.3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3.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3.1.1 废水

表 9-3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标准值或范围	达标情况
2020.07.06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	7.21	7.17	7.25	7.15	7.15-7.25	6-9	达标
		COD _{Cr}	94	101	91	98	96	500	达标
		BOD ₅	29.8	32.3	27.0	30.5	29.9	300	达标
		SS	36	42	39	27	36	400	达标
		氨氮	16.8	19.6	17.1	15.4	17.2	--	--
2020.07.07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	7.24	7.20	7.18	7.13	7.13-7.24	6-9	达标
		COD _{Cr}	96	105	93	100	98	500	达标
		BOD ₅	26.4	41.1	27.2	44.3	34.8	300	达标
		SS	27	39	36	31	33	400	达标
		氨氮	17.7	15.9	18.8	16.1	17.1	--	--

注：1、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HSJC

9.3.1.2 废气

表 9-4 烤粉工序废气监测结果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治理措施: UV+活性炭一体机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平均值	处理效率 (%)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0.07.06	烤粉工序废气处理前	总 VOCs	浓度(mg/m ³)	8.80	10.2	7.92	8.97	--	--	--	
		排气筒高度 (m)		--			--	--	--		
		标况干废气量 (m ³ /h)		4355	4182	4320	4286	--	--	--	
		流速 (m/s)		12.6	12.1	12.5	12.4	--	--	--	
	烤粉工序废气排放口	总 VOCs	排放浓度(mg/m ³)	4.61	4.00	3.95	4.19	57.5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8×10 ⁻²	1.5×10 ⁻²	1.6×10 ⁻²	1.6×10 ⁻²		2.9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6			--	--	--		
		标况干废气量 (m ³ /h)		3934	3798	3979	3904	--	--	--	
		流速 (m/s)		8.7	8.4	8.8	8.6	--	--	--	
		2020.07.07	烤粉工序废气处理前	总 VOCs	浓度(mg/m ³)	9.14	7.81	10.8	9.25	--	--
	排气筒高度 (m)			--			--	--	--		
	标况干废气量 (m ³ /h)			4251	4424	4216	4297	-	--	--	
流速 (m/s)				12.3	12.8	12.2	12.4	--	--	--	
烤粉工序废气排放口	总 VOCs		排放浓度(mg/m ³)	3.52	2.36	5.49	3.79	62.6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4×10 ⁻²	9.5×10 ⁻³	2.1×10 ⁻²	1.5×10 ⁻²		2.9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6			--	--	--			
	标况干废气量 (m ³ /h)		3889	4024	3843	3919	--	--	--		
	流速 (m/s)		8.6	8.9	8.5	8.7	--	--	--		

注: 1、执行《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表 9-5 喷粉工序废气监测结果

监 测 项 目 及 结 果										
治理措施：滤芯+水喷淋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平均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0.07.06	喷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³)	4.6	4.5	4.6	4.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1×10 ⁻²	2.2×10 ⁻²	2.2×10 ⁻²	2.2×10 ⁻²	3.3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6			--	--	--	--
		标况干废气量 (m ³ /h)		4587	4934	4697	4739	--	--	--
		流速 (m/s)		3.9	4.2	4.0	4.0	--	--	--
2020.07.07	喷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³)	4.3	4.0	4.4	4.2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1×10 ⁻²	2.1×10 ⁻²	2.2×10 ⁻²	2.1×10 ⁻²	3.3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6			--	--	--	--
		标况干废气量 (m ³ /h)		4824	5163	5059	5015	--	--	--
		流速 (m/s)		4.1	4.4	4.3	4.3	--	--	--
注：1、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2、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HSJC

表 9-6 烤粉工序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2020.07.06			2020.07.0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烤粉工序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总 VOCs	0.08	0.11	0.07	0.13	0.08	0.10	mg/m ³
烤粉工序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总 VOCs	0.21	0.29	0.32	0.27	0.24	0.19	mg/m ³
烤粉工序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总 VOCs	0.25	0.22	0.30	0.29	0.34	0.23	mg/m ³
烤粉工序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总 VOCs	0.26	0.19	0.27	0.24	0.31	0.22	mg/m ³
烤粉工序废气处理前采样口外 1m 处监控点 5#	非甲烷总烃	1.52	1.14	1.21	1.16	1.10	1.17	mg/m ³
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总 VOCs	2.0	2.0	2.0	2.0	2.0	2.0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10	10	10	10	10	10	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注：1、监控点 2#、3#、4#监测结果是未扣除参照值的结果； 2、用最高浓度（最大值）的监控点位进行评价； 3、执行《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较严者； 4、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HSJC

表 9-7 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2020.07.06			2020.07.07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	0.121	0.116	0.119	0.114	0.124	0.123	mg/m ³
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2#	颗粒物	0.164	0.169	0.163	0.182	0.187	0.184	mg/m ³
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3#	颗粒物	0.187	0.182	0.184	0.202	0.207	0.204	mg/m ³
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下风向监控点 4#	颗粒物	0.171	0.174	0.178	0.194	0.191	0.197	mg/m ³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	1.0	1.0	1.0	1.0	1.0	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注：1、监控点 2#、3#、4#监测结果是未扣除参照值的结果； 2、用最高浓度（最大值）的监控点位进行评价； 3、本结果只对当时采集的样品负责。								

9.3.1.3 厂界噪声

表 9-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及结果				单位：dB(A)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Leq)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1#	厂界外西南 1m 处	2020.07.06	59.3	60	达标
		2020.07.07	59.2	60	达标
2#	厂界外东北 1m 处	2020.07.06	58.8	60	达标
		2020.07.07	58.6	60	达标
注：1、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2、厂界东南、西北面为共用墙，故未监测； 3、由于企业夜间不进行生产（企业已出具相关证明），故夜间噪声不进行监测； 4、本结果只对当时监测结果负责。					

10 环保检查结果

10.1 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项目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10.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广东兴华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并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通过了东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文号东环建〔2020〕2293 号。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废水

生活污水中 pH 值、SS、COD_{Cr}、BOD₅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

11.2 废气

1、烤粉工序有组织废气中总 VOCs 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第 II 时段排气筒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总 VOCs、非甲烷总烃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44/814-2010）第 II 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中的较严值要求。

2、喷粉工序废气中颗粒物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3、焊接、打磨工序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1.3 噪声

项目西南、东北面昼间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11.4 固体废弃物

该项目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滤芯、金属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交专业公司回收处理；项目生产过程中的金属边角料滤芯收集到的环氧树脂粉，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经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11.5 建议

(1) 加强污染源治理设施管理，完善治理设施运行台账，确保废水、废气污染源治理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监测；

(3) 对高噪声设备保持有效的防振隔声措施，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增加绿化面积；

(4) 加强固体废物的规范化管理，按要求完善各污染物的标志。

本电子文档仅供客户校对信息，
最终内容以正式稿为准！

HSJC

1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赛尔特科技 (东莞) 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 66 号 一栋 102 室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二、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后环评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量为机箱 1200 台、机柜 50 台、电视墙 50 台、监控立杆 1200 套、方通机架 60 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量为机箱 1200 台、机柜 50 台、电视墙 50 台、监控立杆 1200 套、方通机架 60 个		环评单位	广东兴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东环建 (2020) 229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监测 (调查) 报告编制单位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时监测工况	85.0%~90.7%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12		所占比例 (%)	24			
	实际总投资 (万元)	5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12		所占比例 (%)	24			
	废水治理 (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	噪声治理 (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赛尔特科技 (东莞) 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0 年 07 月 06 日~07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总 VOCs	--	--	--	--	--	--	--	--	--	--	--	--
	SO ₂	--	--	--	--	--	--	--	--	--	--	--	--
	NO _x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监测人员上岗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 明</p> <p>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p> <p>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p> <p>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p> <p>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p> <p>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p>	<p>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 粤R 字第 6025 号</p> <p>姓 名 <u>夏健宇</u></p> <p>性 别 <u>男</u></p> <p>出生年月 <u>1984.10</u></p> <p>文化程度 <u>大专</u> 职称 <u>/</u></p> <p>工作单位 <u>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u></p> <p>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p>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说 明</p> <p>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p> <p>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p> <p>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p> <p>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p> <p>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p>	<p>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 R 字第 023 号</p> <p>姓 名 <u>卢嘉阳</u></p> <p>性 别 <u>男</u></p> <p>出生年月 <u>1987.02</u></p> <p>文化程度 <u>大专</u> 职称 <u>/</u></p> <p>工作单位 <u>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u></p> <p>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p> 
---------------------------------------------------------------------------------------------------------------------------------------------------------------------------------------------------------------------------------------------	---------------------------------------------------------------------------------------------------------------------------------------------------------------------------------------------------------------------------------------------------------------------------------------------

说 明

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


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

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

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

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

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书 R 字第 3780 号

姓 名 刘日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09

文化程度 本科 职称 /

工作单位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

说 明

一、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要求和认证、认可的有关规定，经考核合格，颁发此证。


二、此证是从事校准、检验检测（含抽样）相关项目工作的人员通过培训、考核合格的证明。

三、无照片、发证单位印章、钢印的证书无效。

四、此证不得转借、涂改无效。

五、此证从发证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到期须向原发证单位申请延期。

校准/检验检测能力证书 R 字第 022 号

姓 名 吴志雄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02

文化程度 大专 职称 /

工作单位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广东计量协会

附件 2 采样照片



附件 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东莞市生态环境局

东环建〔2020〕2293 号

关于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广东兴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在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 66 号一栋 102 室（厂址中心地理坐标：北纬 $22^{\circ}54'20.53''$ ，东经 $114^{\circ}00'51.06''$ ）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1850 m^2 ，建筑面积 1850 m^2 。年加工生产机箱 1200 台、机柜 50 台、电视墙 50 台、监控立杆 1200 套、方通机架 60 个。主要设备为台钻 2 台、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1 台、氩弧焊机 1 台、电焊机 1 台、喷粉柜 5 台、喷枪 10 把、烤炉 3 台等设备（详见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二、环境保护要求：

- （一）不允许排放生产性废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得外排。
- （二）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管网, 引至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烤粉工序设置在密闭空间或设施内, 产生的废气须经配套治理设施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有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第 II 时段排放标准, 无组织废气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及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较严值。喷粉工序产生的粉尘须经配套治理设施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焊接、打磨工序产生的烟尘、粉尘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四) 做好生产设备的消声降噪措施, 噪声不得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五) 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 妥善处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 防止造成二次污染。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须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 交给资质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应分别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的要

求，并按有关规定落实工业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制度。

(六) 按照国家、省和市的有关规定规范设置排污口，安装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控系统，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实施联网监控。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该项目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涉及须许可的事项，取得许可后方可建设。



附件 4 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委托书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我 睿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委托贵公司承担
我公司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并编制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望贵公司受委托后，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标准
和文件开展本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_____

日期：2020年6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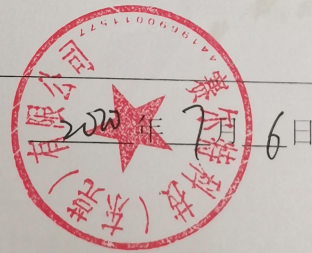
附件5 夜间不生产证明

证 明

兹有我 震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地址
位于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66号-栋102室，主要
从事 机箱、机柜、电视墙、监控立杆、交通机架的 加工。为防
止噪声扰民等现象的发生，我司保证在每天晚上 22:00 到次日
6:00 期间不进行生产作业。

特此证明!

企业名称 (盖章):



附件6 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兹有我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黄江东环路66号一栋102室。

由于编制环评时处于项目规划初期，以及根据实际订单数量，我司在实际生产过程部分设备未引进，目前我司设备数量情况如下：

序号	所用工序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本次验收数量	待验收数量	型号
1	钻孔	台钻	2台	0台	2台	/
2	焊接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1台	0台	1台	/
3		氩弧焊机	1台	0台	1台	/
4		电焊机	1台	1台	0台	/
5	烤粉	烤炉	3台	2台	1台	用电
6	喷粉	喷粉柜	5个	3个	2个	/
7		喷枪	10把	10把	0把	/
8	打磨	打磨机	6台	6台	0台	/
9		气磨机	5台	5台	0台	/
10	剪板	剪板机	1台	0台	1台	/
11	切管	切割机	1台	0台	1台	/
12	辅助设备	空压机	2台	2台	0台	

由于设备减少，项目投资、产能、原辅材料等均相应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材料名称	环评计划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铁板	10吨/年	10吨/年	外购
2	铁管	10吨/年	10吨/年	外购
3	环氧树脂粉	2吨/年	2吨/年	外购
4	无铅焊丝	0.2吨/年	0.2吨/年	外购
5	二氧化碳	20瓶/年	20瓶/年	外购
6	氩气	20瓶/年	20瓶/年	外购

产能：环评申报时机箱 1200 台/年，实际产能为 1200 台/年，机柜 50 台/年，实际产能为 50 台/年，电视墙 50 台/年，实际产能为 50 台/年，监控立杆 1200 套/年，实际产能为 1200 套/年，方通机架 60 个/年，实际产能为 60 个/年。

项目投资：环评申报时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

后续设备、原辅材料等若有增加，另行申报验收。

特此说明!

赛尔特科技（东莞）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01日

